

两岸信息动态

第 10 期

台儿庄古城管委会交流合作部

2024 年 4 月 23 日

目 录

1. 十部门出台措施支持境外机构投资境内科技型企业

十部门出台措施支持境外机构投资境内科技型企业

来源：人民日报

2024年4月22日

本报北京4月21日电（记者罗珊珊）商务部、外交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部门近日联合印发《关于进一步支持境外机构投资境内科技型企业的若干政策措施》（以下简称《若干措施》），聚焦境外机构业务特点和境内科技型企业发展需求，提出优化管理服务、加大融资支持、加强交流合作、完善退出机制等4方面16条措施。

优化管理服务。依法高效审批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（QFII）及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（RQFII）资格申请。支持境外机构通过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（QFLP）方式投资境内科技型企业。明确对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创业投资基金，与内资创业投资基金一视同仁。

加大融资支持。积极支持境外机构和其所投科技型企业拓宽融资渠道，丰富科创资金来源。对于境外机构，相关部门将继续稳步有序推动债券市场高水平双向开放，支持符合条件的境外机构在华发行人民币债券，并投入科技领域。对于科技型企业，中国证监会将继续指导沪深交易所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常态化发行，重点支持高新技术产业、战略性新兴产业细分领域及引领产业转型升级领域的科技创新发展。

加强交流合作。《若干措施》支持境外机构发挥自身优势，充分挖掘优质标的，促进投资高效对接。相关部门将继续

续发挥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作用，深入实施“科技产业金融一体化”专项，组织专项路演活动，为早期硬科技项目和一线投资机构搭建深度对接平台，推动优质中小企业与境外机构建立合作，支持境外机构加大对企业梯度培育、创新成果转化等领域的投入。

完善退出机制。能不能顺利、高效实现投资退出，是前期调研中境外机构普遍关注的问题，也是《若干措施》的重点内容。中国证监会等部门围绕境外上市、并购重组、份额转让等退出渠道，推出了一系列配套举措。将持续提高境外上市备案管理质效，加快备案办理进度，持续畅通科技型企业境外上市渠道。商务部正牵头修订《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》，进一步放宽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限制。